

柳河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柳政教督委办〔2021〕2号

关于印发《柳河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全县中小学校、实验幼儿园、育智学校、局所属事业单位、局机关各科室：

现将《柳河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柳河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工作要点

柳河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31 日



柳河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工作要点

2021 年督导室将在局班子的领导下，严格落实《教育督导条例》和国家、省、市印发《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的意见》，紧紧围绕督政、督学、质量监测这些督导工作任务，根据通化市督导室和县教育局 2021 年工作要点，结合 2020 年督导工作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有计划落实各项督导工作。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一、推进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措施落地落实

1. 成立柳河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按照国家省、市“三定方案”文件要求，我县督导室转制为教育局内设科室，原柳河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需要相应调整，按照《教育督导条例》和《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的意见》要求，需要重新成立柳河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明确相应部门和人员工作职能，有效推进新时代教育督导工作。

2. 制定“柳河县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根据国家、省两办印发的《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的意见》，结合市教育局督导室下发的督导工作实施方案，制定我县“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全面指导督导室今后各项工作。

二、进一步强化挂牌督导工作

3.做好 2020 年度责任督学和督导联络员评优表彰工作。根据 2020 年度责任督学和各校督导联络员具体工作业绩，公正、公平、公开评选优秀责任督学和督导联络员，从而鼓励先进，鞭策后进，有效推动挂牌督导工作出成绩、有实效。

4 建立责任督学月例会报告总结制度。月初召开责任督学例会，根据责任督学每月工作重点，确定责任督学入校工作任务，明确工作目标和方法措施，科学开展对责任区学校的各项督导工作。同时对前期各项工作落实情况作汇报总结，确保督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有追踪，有整改。

5.做好责任督学工作调整和新一轮责任督学聘任工作。2021 年 8 月，部分责任督学任期满三年，个别责任督学即将退休，为此要做好责任督学调整工作。需要及时补充责任督学，还需要做好新督学上岗前的指导和培训工作。个别责任督学责任区还需要做微调，9 月份重新签订督学聘任书。

6.做好春秋季节开学专项督导工作。组织责任督学开展春、秋季开学专项督导和县教育重点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中期督导。做好责任区材料归档工作。组织责任督学撰写督导案例。

7.做好责任督学办公室办公设施配置和督导文化建设工作。

三、做好教育重点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落实

8.总结 2020 年县域内各级各类学校督导检查工作。1 月份根据 2020 年制定的督导评估方案，做好 2020 年度教育重点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验收结果的评分汇总工作，评选教育重点工作目

标岗位责任制先进单位。同时根据检查过程中看到的问题，形成督导检查通报，下发到各校，指导学校进行整改，推动学校各项工作高效完成。

9. 筹备召开全县教育工作会。在会上表彰 2020 年度教育重点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优秀单位和先进个人，并颁发奖牌和荣誉证书。并与全县各中小学校签订教育重点工作目标管理责任状。

10. 修改完善各级各类学校责任制考核评比方案和指标体系。根据 2020 年对各级各类学校责任制验收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对责任制考核方案和指标体系进行局部调整，结合各科室具体工作要求，制定合理、规范、适用的责任制考核方案和指标体系，有效促进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工作向制度化、规范化迈进。

11. 组织局相关科室对幼儿园进行实地督评。2021 年全县拟开展督评复评工作的幼儿园共计 26 所（包括上一年督评不合格的幼儿园），根据督评工作要求，对这些幼儿园开展县级督评复评，为迎接市级复评做好充分准备。

12. 评估验收县教育重点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根据年初与各级各类学校签订的“县教育重点工作目标管理责任状”，组织科室人员到各校及幼儿园评估验收本年度责任制落实情况，督查学校及幼儿园年度各项工作顺利高效完成。

四、完成国家、省、市各项专项督导检查工作

13. 迎接市督导组重点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督导检查。根据

市督导室年初下发的重点工作要求及重点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指标体系，协调局相关科室和部门，并及时和政府各涉教部门沟通，做好迎接市责任制检查督导评估工作。

14. 做好迎接 2020 年“三项督导”检查问题整改及省级复查工作。

五、提升教育督导队伍能力建设

15. 加强督学队伍能力建设。完善督学培训机制，严格督学管理监督，建立督学退出机制，切实保障和落实教育督导工作专项经费，积极选派督学参加国家级、省级培训，为教育督导工作的有效开展提供制度和人力保障。

16. 做好督导工作宣传和信息上报工作。

六、做好局里临时交办的其他工作

具体工作安排

时间安排	工作内容	备注
一月份	1. 制定柳河县教育局督导室 2021 年工作要点。 2. 汇总 2020 年全县各学校教育重点工作目标责任制完成情况。	
二月份	1. 制定柳河县 2021 年度教育重点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督导评估方案和柳河县 2021 年度民办幼儿园年度考核评比实施方案。 2. 完善责任督学办公室办公设施。	
三月份	1. 开展全县春季开学准备工作专项督导。 2. 申请成立柳河县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3. 筹备全县教育工作会议，表彰 2020 年度教育重点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先进单位及个人，与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签订教育重点目标管理工作责任状。	
四月份	1. 召开全县责任督学工作部署暨培训会议。 2. 制定下发柳河县各级各类学校 2021 年度教育重点目标责任制指标体系。 3. 制定柳河县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工作推进方案。	

五月份	开展柳河县 2021 年幼儿园办园行为督评和复评工作。	
六月份	迎接通化市督导对我县幼儿园办园行为市级复评工作。	
七月份	组织科室督学参加各种培训和学习活动。	
八月份	开展全县秋季开学准备工作专项督导。	
九月份	1. 联合相关科室指导学校做好 2020 年“三项督导”问题整改工作。 2. 开展新一轮责任督学聘任工作。	
十月份	做好迎接“三项督导”问题整改及省级复查工作。	
十一月份	开展全县教育重点工作目标责任制验收工作。	
十二月份	1. 开展全县教育重点工作目标责任制验收工作。 2. 迎接通化市对我县 2021 年度教育重点工作目标责任制年终督导检查工作。 3. 总结年度工作，做好材料归档。	